

证券代码：874275

证券简称：奥莱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张桂敏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张桂敏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由于一名独立董事辞职，现需补选独立董事一名，以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桂敏，女，1971 年 3 月出生，汉族，湖北省随州市人，1992 年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，2004 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得硕士学位，2010 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得材料物理与化学博士学位。

张桂敏女士从 1992 年至今在武汉理工大学从事教学工作，于 2016 年取得武汉理工大学副教授资格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人员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和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博乐、黄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：经核查，张桂敏女士诚实守信，勤勉务实，具有较强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，能够胜任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的要求，具备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，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，张桂敏女士的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且征得其本人同意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。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张桂敏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奥莱斯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6 日